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九州斛珠夫人》

13位ISBN编号: 9787541142867

出版时间:2016-5-20

作者:萧如瑟

页数:36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内容概要

作者简介

书籍目录

精彩短评

- 1、经典书籍,值得一看
- 2、有时,不觉这是一本完整的小说,没有清晰的脉络,没有鲜明的情绪特征,没有作者浓厚的个人著作特色,一切平淡,自文字细细诉来,书里是每个角色个人的历史,又彼此在命运的手掌下牵绊于一体,集成庞大宏伟九州世界里的一段故事。
- 3、满分不解释
- 4、九州系列最初的几本之一。好喜欢的故事~喜欢海市,心疼海市。被故事感动到哭过......
- 5、太难看了
- 6、很好看
- 7、"他是她胸中一道长年不能愈合的伤,非死亡不能治愈。
- 8、容颜飞若电时景如漂风

曹绿霜已白 日西月复东

华鬓不耐秋 飒然成衰蓬

- 9、挺好看的
- 10、与其说是一本言情小说,不如说是用几个主要人物串起来的两段历史,一段的主角是帝旭,一段 是女主,方则贯穿起来这两个人,这两段历史。
- 11、大概初中时候看的,当时觉得很好看。
- 12、哈哈,变换的生活啊~
- 13、补打卡之特别在心上的一本,但是我十年前买的版本不是长这样
- 14、买了新版的,比老版的多了一个番外。重看一次,又看到不一样的细节,不一样的故事,还是很 爱
- 15、是否后悔,谁能说清呢。
- 16、"乾坤玩弄朕,朕亦玩弄乾坤"

帝旭的人物刻画太棒了

- 17、虽然有些生僻字很装X,但整体很不错。(P.S.其实这是耽美小说)
- 18、人设出彩,多年之后回过头来读反而读不下去了。
- 19、好看!值得一口气看完
- 20、除了靠不认识的字取人注意之外,这本小说一点意思没有。
- 21、内容应该和原版没太大区别,十年再版,买来支持一发。九州。
- 22、遥远的回忆
- 23、很有幸买到作家的签名本,斛珠夫人是我看的第一本玄幻小说,可是说被作者细腻的笔触给感动
- 到,也是九州系列的第一本。这个虐心的故事……这个九州的大陆,也是很让人沉沦其中。
- 24、文笔是真的不错。
- 25、萧如瑟大大的书真的写得非常好~大家快点支持一下吧
- 26、作者文笔不错,故事很有美感,很喜欢胥帝
- 27、我喜欢挥刀自宫后的方诸,被loli养成的男装海市。相思相望不相亲。

大概是从这里开始爱太监男主,有什么人能那么淡定冷峻地斩断自己?一手抓基友一手养萝莉,基友和萝莉都名垂史册并结合,而自己却是历史上的昙花,繁荣后的阴影。

若说耽美,反倒流俗了。人与人之间原可以有一些别的感情,不落天下大同之窠臼。

- 28、初中时候喜欢的,现在连情节都忘了。重读了发现故事太单薄了,爱情也是。
- 29、非常喜欢,强烈推荐
- 30、汤乾自:不要了,全都不要了,我带你走,我们去做海贼。

路飞:我拒绝!! 汤乾自:反抗无效~ 路飞:丑拒!!!

31、文笔惊艳,细节思虑周全,这些很棒。差在主题不明朗或者说是难以理解。正文故事惨烈。 番外要柔软一些,但也很悲伤。最后一段话很打动人,"她梦见那年晴和的暮春天气,日光烘得人骨 头发酥,她十四岁,乘着堆满洁白菡萏的大木盆,漂流在帕帕尔河上。……纵然此刻窗外莽原暮雪,

关山如铁。"

- 32、依然细腻、华丽的文字与情绪。曾经非常喜欢这样的华丽与脆弱。现在,就觉得浅薄许多。故事依旧好看,只是不再有从前的感觉。
- 33、郡主文字好,但太满了,有点过;故事设定很棒,其实可以更好吧
- 34、这本书第一版的时候我就买过~那时候很喜欢九州系列呢~美中不足在于节奏比较慢
- 35、https://book.douban.com/subject/1452923
- 36、唐卡画的封面必买,哈哈!何况还有萧大美女签名!番外还不错~从濯缨角度来描述
- 37、完美的故事
- 38、高中时对此书爱到极致,虽不能理解鉴明对帝旭如此忠心爱护,却每每想到鉴明与海市掩卷痛哭,甚至把它列入除某书外最爱的九州小说。多年过去了,翻来斛珠夫人想虐虐自己,却只在某处揪心,挤出一两滴泪。越发不能理解书中人物的爱恨纠葛了。是因为年龄增长,我也变了吗。
- 39、终于买到书了,错过了之前那一版,这次一定拿下,更何况还有签名
- 40、要不是自宫后的方褚,这故事便流俗了
- 41、在读书首页推荐看到,然而现在并不记得内容了
- 42、说是爱情,其实也没有讲述多少,更多的讲述战争,王权争夺,在女性的阴柔之下,更加惹人喜爱。
- 43、郡主行文磅礴飘逸,一气呵成,特别爽!
- 44、文笔细腻,一部帝国兴衰与倾城红颜的绝世传奇,宫廷绝唱。
- 45、文子是极好的,但剧情就一般了
- 46、绝对的言情经典。变态们的爱情真是太有爱了。正经脸。不过这本书其实是个BE。文笔非常好,情节和同系列的缬罗,庞歌染尼,海市一起看别有一番风味。最喜欢这种多线并推的小说!
- 47、故事里每个人都是踩在别人的头上去爱一个人,轰轰烈烈、铭心刻骨的自私。
- 48、好书, 经得住时间考验的书, 值得一看
- 49、期望太高,看的途中,越看越累,故事情节好突兀,文字也不是很深刻,不喜欢这个风格,讨厌故事情节
- 50、匆匆看过一遍,当时不很喜欢这种风格和情节。不过回想一下的话,其实是本好书

精彩书评

1、行文深婉绵密而曲折,用词精致繁复,足见功底,但总觉得风格同沧月一类的作家神似,特质难以突显。通篇下来,宏大场面不少,但字里行间无时无刻不彰显女性化的笔触。写男女之情,男女作者的视角固然不同,但真正突显女性特质的还是要看对女性之间关系的描写。海市同琅嬛间的微妙关系,要是换成男作者恐怕就写不出来。之所以有人将这个故事归为言情,大概就是因为故事的落脚点最终落在一个"情"字之上,不论多么宏大的家仇国恨、黎明苍生,都可以在这个极具诱惑性的幌子之下,一笔带过。仿佛连环套,一环连一环。正是那句得不到的永远在骚动,被偏爱的都有恃无恐。任性如帝旭,不论作多大死却有方鉴明舍命擦屁股,方鉴明背后又牵着海市,愤恨到极点却难过情关,最后再牵一个算是神明的鲛人,总算是开了挂没让多米诺骨牌继续倒下去。这个故事和前不久看的印度电影帝国双壁何其相似。都是讲一个人可以舍弃天下舍弃自己去爱另一个人,爱得轰轰烈烈。于是世人只顾歌颂爱情的勇敢,却无视勇敢背后的疯狂。如果爱一个人可以成为名正言顺而不负责任地伤害他人的借口,那么这种爱的本质是自私。情深如方鉴明,其内心深知帝旭早已不是当年的无邪少年,却依旧放纵自己的感情,为之做出累累恶行。这哪里是爱,分明是沉湎于一去不返的年少的幻想而不愿苏醒,以天下人为这份执念的牺牲品。这种感情不论包装多么华丽,揭开金玉其外,都是让人心寒的自私。

2、许巍唱:"曾梦想仗剑走天涯,看一看的世界的繁华。"这是多少人小时候的梦想?仗剑天涯。 自由自在。可是,当你仗剑天涯后,真的自由自在么?尘埃如我,不得自在,要顾学业顾工作。贵为 皇子的旭不自在,一夜之间,父皇死去,叛军四起。用尽心力人马保护的太子,不知变通,悬梁自尽 。旭要扛起一国之责。身为朝廷唯一异性王世子的方鉴明不自在,父亲战死,他要扛起方氏一族之责 。叛乱期间,二人成为生死之交。叛乱终止,旭称帝,故事似乎到这里就该结束了。按童话的说法是 从此大家过上了幸福的生活。然而,旭却想既然乾坤玩弄朕,朕也要玩弄乾坤。治理国家,当成儿 戏。为了断绝方家世代为帝王柏奚的牵绊,方鉴明自宫。成为帝旭身旁的宦官方诸。一心为旭维持朝 政。旭与方诸既是生死之交,却也让人有种朋友之上恋人未满的错觉。旭的错,方诸解决。旭的伤, 方诸承担。旭想要他的义女海市,方诸没有一丝犹豫。尽管,两人互相深爱,只是方诸没有表现出来 罢了。当然,你也可以说他这样做是为了保护海市不被昶王威胁,可是凭借他和帝旭的关系,就没有 别的办法么?很多事情方诸可以有很多选择。面对女人后代,他选择自宫。面对爱人,他选择拱手送 出。是了,就像作者说的那样,他的眼睛就是一面镜子,所有的不堪苦难疑惑肮脏血腥,都被一一折 射出来,似乎什么都不在他的心上。儿时的情谊,战场的换命之交,身为臣子的本分,让方诸如何违 背帝旭?于是,那个也曾翩翩的少年方鉴明,变成军兵供奉的靖王。变成躲在后宫阴暗处的方诸。成 为人形柏奚的方诸,为帝旭承担所有的伤痛。虽然,本书的主角就是书名的斛珠夫人,可是全书最让 我心疼的还是方诸。乱世之下,有几个幸运的人?有多少人都是身不由己。帝旭的乾坤玩弄我,我也要 玩弄乾坤。听起来猖獗霸气,却也是孩子气的任性。海市命途多舛,自小被父亲当成捕鲛的诱饵,长 大后以方诸义子的身份在战场厮杀,女子身份昭告天下时,父亲或是深爱之人的方诸把她交给帝旭, 处处不自在。可是,她可以哭可以恶狠狠的瞪着方诸诘问。方诸呢?他要体谅帝旭的任性,承担帝旭的 责任。面对海市,也要把这份爱埋葬在心里。某个夜晚,面对着从小在身边长大的女儿、爱人床边的 时候,他会不会也要轻轻叹息一声。"她在不在我身边不重要,她只要活着就好了",方诸曾这样说 。海市听到后又会作何感想?沧海桑田,斯人已逝,一切也就显得不那么重要了。这是一个时代的悲 剧,这是这个时代中每个人的悲剧——直到死亡的那一刻才能得到解脱。

3、读到萧如瑟的这本《斛珠夫人》经历了一番波折,所以倍感珍惜。又由于个人原因耽搁了几天,这几天终于静下心来细细的品读这本书,整本书看下来,我看到了诸多的无奈,不论是平民百姓、还是叱咤风云的将军,甚至高高在上贵为皇室的皇帝、宗亲都有各自的身不由己,都无法按照自己的意愿掌控自己的命运。出生贫寒的渔家女海市,平时最疼她的阿爸为了年年进贡的贡珠,却不得不对她痛下杀手,可怜的她,几度生死,只为一斛珍珠从此家破人亡。但从她带着遍体鳞伤扑入方诸那温暖怀抱、答应他做他儿子的那一刻开始,也注定此生她的命运将不为自己掌握,自此她的眼睛里便只有那个男人,渐渐的爱上了无法给予她幸福的义父,为他男装戍边,为他流泪,为他付出了一切,即便他"早晚也要将我亲手送给别人去",她却毫不挣扎,虽然她躲过他设下的局并非难事。出身名门的海清公世子,曾经年轻俊秀的六翼将方鉴明,最初看到这个人物时,我有诸多的疑问,这是怎样的一个男人啊?在他的身上究竟发生了什么?为什么会从一个在战场上冲锋陷阵的少年将军,而今却是一

个隐于皇帝之侧,操纵着黑衣羽林军,不曾得睹真颜的凤亭总管方诸呢?他与帝旭之间究竟有怎样的 纠葛,到底有什么不为人知的秘密呢?这些疑问让我忍不住更想一探究竟。随着阅读的深入,终于了解到了他的无奈,从出生开始便背负着沉重的命运枷锁,说他愚忠也好、说他无奈也罢,最终他选择了摒弃七情六欲,用自己的手来结束和斩断这世世代代替帝王承担一切病痛、天灾与痛苦的镣铐。但是命运就是如此的捉弄人,海市的出现,让他无波的心出现了涟漪,他这一生便只得亏欠她,辜负她,让她伤心落泪,那一张庚贴,何尝不是他的心愿,但最终唯一可以做的却是把她献给了帝旭,只为让她好好活着。而那个曾经是出生在帝王之家,本该一世无忧的俊朗少年,已经被八年的内乱所摧毁,失去了本要守护的心爱之人和孩子,唯一的朋友却替自己承受着无边的痛苦,双手沾满了血腥,亲手毁掉了自己一生的幸福,这并不是他的所愿,经过战火的洗礼而一手建立的帝国,于他已经没有了任何意义。就这样,他把掌管国家当成游戏,他要把他自己创造的太平盛世,亲自毁去,他在等死,等着看一个王朝的覆灭。看到这里,我唏嘘不已,书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有自己所追求的东西,虽然想通过一切手段去争取,但往往事与愿违,最终只剩下无奈。

4、斛珠夫人是匆匆读完的,原本这样的经典之作理当细细拜读,可惜繁忙无暇。 阅读斛珠夫人,从 头至尾,字里行间无不透出一个"悲"字。从开篇阿爸为了鲛人的眼泪,悲痛的选择牺牲海市换取珍 珠满贯,伤感就夹杂在萧如瑟令人惊艳的笔墨之中。 斛珠夫人属于九州,但相较于今何在和江南的磅 礴大气,萧如瑟更致力于描写宫廷之中三人或更多人的爱恨情仇。她的九州展现的是柔美,而正如马 伯庸所言,缺了它,九州就不完整。而萧如瑟的柔美似张爱玲,写出了她的一份哀愁悲戚,细腻冷肃 除却了生死,文中体现了很多的爱而不得。如濯缨对柘榴的一份真情。失去了双目的女子在一片黑 暗中精心巧绣,可曾在某时忽然记起这个清朗挺拔的少年?怕是早就许下芳心,才会在方诸一句"濯 缨他现在有性命之虞, 迫在眉睫。"下无声的绞紧双手。又在静默片刻后选择舍去自己一命以求换取 濯缨一命。 至今,我仍会在某时某刻记起她拜托方诸转达给濯缨的最后一句话。 " 若是他不珍重自 家的性命,這榴这一条命,就是白白断送了。"这一切在濯缨未知的背面悄悄发生,发展。醍醐楼里 ,他浑然不觉的在与蛮女对答,临走之际也不忘欠柘榴的一支发簪。然而一切都已经为时已晚,这支 步摇注定无法插入柘榴的鬓发之中。 翻开书页,看见濯缨进入院门前的心语,不禁湿了眼眶。 榴。 此别经年,今生未必可期。 "注定了的结局,纵然再不幸,也仍要发生。 更显得悲戚的,莫过 于本书的主线,海市,方诸和帝旭。海市爱上了自己的义父,这一份不愿掩饰的感情,濯缨知道,方 诸也知道。海市苦苦等待,却仍旧换不来方诸的一句回答。所以她才会在收到印有方鉴明和叶海市的 合婚庚贴时惊异到神色失常,一路急奔,骑上风骏纵马疾驰,在一片风雪里回到霁风馆,怒极询问。 方诸说:"你太任性,你想要的,我本不能给。可是,我知道你这一回有多么委屈。"在海市乍然的 惊喜里,方诸命人在晚间准备丰盛的菜肴,但方诸的一箭射穿了海市的女儿身,也从此将海市带离自 己的身边。他知道海市和他永远不会有好的结局,所以他选择了将海市交给帝旭,即使是心头挚爱, 也有无奈。所以,他对帝旭说:"那孩子,从来就不该是我的。"帝旭和方诸的羁绊,注定了海市不 会伤害帝旭。秘术柏奚牵系起两个人的一生,帝旭暴戾荒诞,一心求死,方诸却不依不饶,守他护他 ,替他经受苦难。最后两人的一盘棋,似又回到了从前。 他们厌倦权势生杀,渴望有平凡而真挚的友 情,所以在很久以前,躲在吞脊兽和鸱吻后的帝旭对方诸说,倘若我们不是生在这里该有多好;所以 在经年之后,垂死的方诸悄然记起这句话。 何尝不是呢。 如果只是市井人家的兄弟,所背负的孽缘 不会如此沉重,若没有了这些身份,他们会活得更加自由,将有如意的未来。可惜世上.....没有如果 。 帝旭和方诸合眼长眠,海市在颜色沉郁的海水里载浮载沉,心如死灰。保住她一命的,或是琅環 或是……腹中的胎儿。 以众人的死作为华丽凄哀的结局,独留海市一人登上太后的位置,抚养帝旭之 子长大成人,海市的一生,就是一曲悲歌。 萧如瑟写出的悲干净透彻,字字珠玑,毫不拖泥带水,这 样的文采这样的笔墨很容易博得眼球。行文如流水,虽然有些许生僻字,更显其底蕴丰厚。我非常喜 欢她的写作手法,在海市的故事进行中插入方鉴明和仲旭的过往,在现在里写过去,且不显生硬。 点点的层层深入,揭开谜底。 最后,就用原著的这句诗结尾吧。"云暖蜃楼朝结市,月寒鲛室夜沉 珠。

5、何以哀伤彻骨凉《斛珠夫人》书评我看过很多小说,只看一遍,从不看第二遍。因为第二遍的时候,没有初遇的美好,没有悬念牵扯。因为知晓,开始不自觉琢磨作者如何草蛇灰线,渐渐变成了研究如何写小说,失去了快感。但是这本书,看了第二遍。看的很慢,很久,很细。 年年折柳今何在,岁岁相思梦江南。 斩鞍一骑绝尘去,青楼萧如瑟空余。 秋霜满地嚎大角,战士灯下挑水泡。 天神遥控大九州,江湖多事夏笳凉。这是致敬九州大神的一首仿古诗,作为九州粉丝,

一路跟过来,各种惘然。虽然江南和今何在是那般耀眼,然而让我看了又看的,却是斩鞍和萧如瑟。 在小众中,更小众。萧如瑟笔致端凝,文字古雅值得考校,从头到尾,都不会因为文白之间违和而出 戏,这在古言作者中尤为可贵,大量语言浅白随意的网文,简直玷污古言二字。在我心里,唯一比肩 萧如瑟的,就是米兰Lady了吧。而有意思的是,她二位的文,看起来都令人憔悴不已,悲伤无端。方 鉴明,开篇他就是个四十岁的中年男人。以人为棋,冷酷隐忍。而海市,充满无可抑制的生命力,一 往无前的决心,却在他面前,仿若海浪击石,每一次,都碎成雨丝冰霰,而终不可解脱。深深喜欢一 本书,必然是因为和自己的人生经验重叠。如斯隐忍,如斯爱而不可得,于是击中我的灵魂。这本书 ,虐到极致。有关战争的描写非常有功力,而对于战争中暗黑的部分,并不避讳道德。被无辜当做前 锋的难民,无法得到拯救,在乱箭中死去,而在营中跑来跑去的异族孩童,最后被尽数诛灭,因为不 能走漏消息,使自己陷于不义之地。帝王的统一无关正义,为此血染红药原。帝王的暴虐,满村被杀 的采珠人,雪地冻僵的貂女,暗杀无数的官员,以及,走狗死,狡兔烹,一一杀死手下大将。而濯缨 ,首先面对爱人的失明,然后是死去。但是,不是没有明亮,只是都属于过去。鉴明和帝旭曾经的兄 弟之情,必定是纯粹而明亮的,那样的日子,也是让人微笑的,可是,杀戮过后,一切都改变了。海 市幼时也必定是父母疼爱的聪明伶俐小孩,然而转眼要被父亲扼杀,当她一把梭杀死官兵时,也就注 定了杀戮的宿命。在命运之手的拨动之下,无论如何挣扎也不得所愿,无论如何,也无法不戳破伤口 。海市爱的人,把她送给了别人。活着如此艰难,已无幸福希冀。何以如此哀伤,爱而不得,彻骨生 凉。你已知晓,这个世界,爱情是很小很小的部分。最后的最后,温和指点挽弓的孩童。岁月失语, 顺流而下。

6、一开头,看到的是一个传说,就是鲛人滴泪成珍珠——感觉这是个很小时候就听过的传说。然而书里却正色给出一段历史文献:《徵书·后妃·桓懿太后》,明确是有史书记载的。这让我一惊,因为我不知道"徵书"是哪朝哪国的,而引自这个文献的文字却显然是中国古代历史记录的惯用笔法,于是我就觉得自己历史太差了。——后来发现上当了,这个朝代、文献都是虚构的。不过美人鱼似的鲛人琅缳的出现还是让人震惊。接下来,我惯性地觉得斛珠夫人应该是一个类似芈月一样的实权派太后,而且明明写得是虚构的文献也是《徵书·后妃·桓懿太后》。但是一直读到最后,基本上发现斛珠夫人没当上太后,而且基本上一直是个"男人"。这是又一惊。柏溪人偶以命换命让帝旭死而复生,又让我大吃一惊。最奇怪的是,年轻的被当成男孩养大的后来的斛珠夫人深深恋着自己的宦官养父。而这个宦官养父对她也是一往情深。这再是一惊。最终太后部分只用了一小段文字带过了,于是我想,这个故事基本就是个前传,后面大约会交代"太后携遗腹子理政22年"的故事。不了过了番外,迎来的却是前传。还有更前的前传吗?读了之后却不是斛珠夫人的前传,而是昶王的前传,甚至是汤乾自的前传。这仍是吃惊。在不断吃惊的过程中阅读,却是一种很享受的体验。最后,我一直以为是个男人的作者萧如瑟居然是个女孩,又让已经惊了又惊的我再吃一惊。

7、《九州 斛珠夫人》是萧如瑟写就关于鲛族的小说,说来又不仅然是鲛族一族的历史,更有着其 他英雄与红颜的命运,帝旭的疯狂,季昶的欲望,方诸的谋略与忠义,海市的爱恋以及缇兰的无可奈 何。众人命运相互攀附,像一株往上生长的藤蔓。彼此,构成了集成庞大宏伟九州世界里的一段故事 。有时,看着看着不觉这是一本完整的小说,初初看时没有清晰的脉络,没有鲜明的情绪特征,没有 作者浓厚的个人著作特色,这里的"不觉得完整"并不是贬义,只是如楚惜刀所言,萧如瑟的文字太 过惊艳剔透, 既清冷又华美, 江山美人的格局, 既磅礴又细致。读着读着就如一切平淡, 又素雅, 自 文字细细诉来,这言语并不动人,描述亦不深刻,但是却又在细微之处提醒着你,残酷到骨髓深处, 却又生生逼出你心底的执着希望。故事自海市起,叙尽幼时之事--因鲛珠而失去家人,而鲛人留下的 " 琅嬛 " 二字又让她遇到方诸,被他养在身边,他说 " 做我的儿子,除了安逸,什么都有;做我的女 儿,却是除了安逸什么都没有。"无论是儿子,或是女儿,只要深处于政权的漩涡之中哪里有什么安 逸呢?帝旭把这打来的天下当成一场游戏,季昶蛰伏于暗处,以吊儿郎当的模样示于人前,实际上却 想着随时倾覆这天下。终于,一切终归截止,故事的人亦随着这乱世的狂暴涡流安定沉留。这一场故 事里真正让我心动的,是季昶与帝旭。昶,日长也,即表永远有太阳之意,希望白天能够长久,亦有 永远高升之意。旭 , 朝阳之光。二者都有光亮 , 但季昶和帝旭却都深陷于黑暗之中。"麟泰二十七年 夏末,帝旭率众抵抗仪王褚奉仪六万人马。麟泰二十八年,仲旭娶紫簪,封旭王妃。部下七万人移居 瀚州休养生息。麟泰二十八年至三十一年,战况纠缠翻覆,狼烟四起。旭王身边渐渐聚集了几位猛将 , 人 称"六翼将"。麟泰三十二年,刺客潜入王府,紫簪受惊,失去两个月大的胎儿。仲旭攻城时 受伤垂危,鉴明施秘术,将仲旭所有病患伤痛转移到自己身上。此后就算旭帝自刺一剑,流血的也只

会是方鉴明。"(引自曲非烟-爱后余生)这是帝旭的光辉历史,是平叛荡寇的光复皇子,桀骜横行,还天下苍生一个安定,此后,江山归帝旭手中,但是却失去了他所有想要守护的东西,最后得到的并不是真心想要的,所谓的人民,江山不过是他要解脱的另一个工具,因此,他创造的盛世他要自己毁去。与命斗,与天斗,自己毒盲绣师,制出盲绣师,用貂女引玄貂,迫使渔民以命诱引鲛人,凡此种种,皆为暴行,却也不过是想安慰自己内心,如他自己所言'杀百余人,力竭而崩'才能像他。季昶,自幼被送往西陆雷州注辇国为质子。因是最小的皇子,母妃又不受宠,自小便伶俐,低微而又可怜。但是却在注辇国的内乱中认识到自己的内心,对权力的欲望。"生杀予夺,令出即行,谁也不敢再欺辱我,天下万事都遂我的心意"。于是回国之后,一直在暗中组织反抗,最终仍葬身于深海之中。求而不得,大概是人世中最大的苦楚,季昶应当也是这样,有光明之志,却生不逢时,无一展拳脚之地,幼时命途多舛,处事小心谨慎,低微自卑又可怜,也应当是这小心翼翼的内心使他对权力的追逐更为热烈。"万民都在地狱",是,他们都深处于这场权力漩涡的地狱之中,海市是,方诸是,缓至是,帝旭是,季昶更是。向往光明却不得。向往家人与兄弟却不得,向往家国亦不得。只身背井离乡而生出丝丝黑暗的怨恨。

8、九州,这是从多年前开始阅读文字时构筑的一场梦,宏大磅礴,金戈铁马,乱世枭雄,多少人将 热血洒在那片土地上,前赴后继。然而,有乱世枭雄,就总有儿女情长,是金戈铁马里一抹暖色的温 柔。尽管,温柔的背后有可能是无法言喻的伤痛和苍凉的颜色。就像这一部作品,萧如瑟的《九州· 斛珠夫人》。第一次阅读时,惊异于海市的命运,挣不脱逃不离。但在多年后再次阅读,那些触目惊 心的残酷表露无疑。如果,海市和方鉴明没有相遇,结果是否不一样。如果,相遇时方鉴明的身份不 同,结局是否又会不一样。但都没有如果,相遇的时候,海市还是个孩童,无意中杀死残酷暴虐的官 兵被追杀。如果不相遇,必死无疑。而此时,也早已没有了曾经飞扬出彩的清海公大世子方鉴明,有 的,是不宜抛人露面面容模糊终年隐藏在帝旭身侧阴影里的凤庭主管方诸,官拜一品的宦官。方鉴明 救了海市的命,"做我的儿子,除了安逸,什么都有。做我的女儿,却是除安逸之外什么都没有。 倔强的海市呵,小小的孩童,在经历死亡之后,毅然而然选择了男儿装。从此,成了凤庭主管方诸收 养的小公子。是从什么时候开始,男儿装女儿身的海市心里多了那个隐藏在暗色里的身影,说不清道 不明。尽管她英姿飒爽,即便她整装从戎,内心里依然藏着深不见底的情愫。可是他们的相遇,太晚 太晚。于海市,是"君生我未生,我生君已老"的遗憾和惆怅,也是横亘在彼此之间辅佐帝王的责任 和勾心斗角。生而为国,抚养她长大的方鉴明此生只为效忠帝旭。海市的心里,除了爱情,也有对国 家的责任。于方鉴明,初时并未预料到手里的一颗棋子会对自己产生多大的影响。但他是清醒自知的 隐忍残酷,只是为了更好的保护。他对濯缨说"我已是这样了,何苦拖累一个孩子。"这句话里, 有对自身命运的叹息,有对海市的怜惜疼爱,也有,对一世深情的深深埋藏。就像,曾经纵马驰骋的 翩翩少年,揭露隐秘选择了柏奚救助帝旭。明知不可为,明知此去不能再回头。又如,大雪之日,拉 满弓弦的手有过怎样的痛苦和挣扎,亲手将所爱之人的美暴露在众目睽睽之下。有多爱,就有多痛。 可他别无选择。事到如今,他的奢求只是海市能活着。哪怕生不如死。翻飞的青丝里,是海市的绝世 风华,也让她内心的希望刹那间灰飞烟灭。从此,那张写了"方鉴明,叶海市"的泥金双鸳鸯合婚庚 帖就当从未曾存在。只是海市诸多幻想里的一场梦。梦太美,醒来越发痛苦。从此以后的每个深夜, 帝旭和海市加诸在彼此身上的痛楚,他亦感同身受。直至死亡。纵然残暴昏庸如帝旭,暴君的表象下 是洞若观火的清明。他与方鉴明自幼相识,加上一生为系的柏奚,眼神流转间早已知悉一切。八年的 金戈铁马,屠尽生灵后是满满的疲惫。对于帝座,从前他不奢求,此后亦不稀罕,但命运却让他无从 选择。于是他在帝王座上,看着这个王国日益腐朽。世人皆道他暴戾,却不知他的无可奈何。心爱之 人死去,帝王之座也是无用之位。从此,他只是人世间一具行尸走肉。杀尽六翼将,以为没有了武将 战争便会减少。但有阳光的地方就会有阴影,更何况是不可捉摸的人心和欲望。从前求生不得生,此 后求死亦不得。活在这人世间,每一天都是一种折磨。于是他将痛苦加诸在旁人身上,方鉴明,缇兰 ,海市,也许,唯有痛苦,才能让他对死有一线希望。然他心底,却仍有少时的热忱。叛军进逼,斩 百人,力竭而亡。这是他在人间的最后留影,然后与方鉴明一道,走向死亡。有太多人藏有深情,如 濯缨,对柘榴的情感,无奈中被葬于帝王之业里,只能永生永世用自己的王国来祭奠。又如缇兰和汤 乾自,幼时宿命的情感,辗转多年煎熬多年,最终在时光淡然后可相拥入眠,已是此书最温暖的结局 。特别喜欢番外《缬罗》里对于两人情感的描写,一世相爱却不得相守,以为终要永别黄泉却在尘埃 落尽后相拥。而海市,方鉴明死了,濯缨走了,帝旭死了,从此,她就在那山河永寂的高座上,一个 人,寂寞到死。而她的生命,才堪堪走过了十六七年,却像走过了一生那样漫长,忽然青丝成白发。

汤乾自和缇兰,是她温柔的成全。"他是她胸中一道长年不能愈合的伤,非死亡不能治愈。"时挽。 二零一六年六月二十八日。

9、我一般看书是挺快的,碰上感兴趣的,一天不做正事儿,一个日头起落,一本书也就合上了,这 书看得慢,倒不是不喜欢,只是文字读起来有些繁琐,也说不出来是什么腔调,文字是平常的文字, 一笔一划都认得清,但就是拼凑在一起,便成了很文艺的一段话,读散文或者专门琢磨句子,确实是 很美的,但把它放在一个故事里,也就跳着跳着,粗略而过了。我略过的很多东西,对于我来说是不 必深究的,对于那些喜爱这种文字的人,必定是一种宝贝,后来又仔细读了一些句子,一字一句里都 透着一种抹不去的浓浓的哀伤,看得人心疼,也是一种难得的享受。这本书我看了多久,记不清了, 只觉得看到后面,想好久才会想到前面,还有这样那样的故事发生,这里的这个人,不是也有一段自 己的故事吗?他们的故事,也是有一样的悲哀,一样的无奈,也是走过一段美丽纯粹的路,而后骤然 转换了颜色,变得悲凉感慨起来,其实也是注定要这样吧,毕竟哪里都是阴谋,一个小动作,眼神里 面光的流转,都是透着种种心计与预谋,即使相爱,也抵不过命运的重重阻碍与无奈,相爱的人在这 本书里,注定是没有一个好的结局的,可能还会是残酷到令人难受。海市与方诸,是"养父子",是 上下级,是宦官与武臣,是救命恩人与报恩的人,是在那个年代在一起注定要承受巨大压力的关系, 何况方诸身上背负的,又是天子的性命与朝代的兴衰,是不可放任不管的种种责任和生命的羁绊,他 甚至不会表现出他爱她,用尽一切手段,不过是保全了她的性命,她这个人,却是心已经死绝了。对 帝旭这个人,我是不算喜欢的,不管你经历了什么绝望,不能带上江山社稷来为你的凄凉陪葬,即使 你曾经英明治世,即使你的颓废对于常人来说情有可原,天子就是天子,既然打下了天下,做到了这 个位置上,就不得不承担该承担的责任。你很可怜,你想死,你就该拉上天下的人为你陪葬?抱歉, 我只觉得你可悲。最后一个故事不算短,讲述的是季旭从幼年长到如今的经历,她爱上的盲女子缇兰 与护他将军汤乾自之间的爱情故事,所幸没有拆散抢夺的狗血剧情,只是季旭最后死得太轻易,现在 想起来,都觉得好笑,韬光养晦这么久,还没来得及上战场撕搏,就这样死在了海上,还是极其神话 的,因为嗜血的鲛鲨。结尾处缇兰与海市的眸子一相遇,沧海桑田,不过是一个微笑,转身还得继续 走下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